附件2

“十三五”海洋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工作

实施方案编制提纲

一、基本情况

1. 示范城市海洋资源现状、功能区划和海洋经济相关规划及政策措施情况。

2. 示范城市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现状、特色优势、科技资源与创新能力，面临的问题。

3. 示范城市产业链（包括跨区域整合的产业链）、园区（包括海洋产业作为重要发展方向的园区、众创空间、孵化器和加速器）现状，龙头企业和中小微企业的现状。

二、实施目标

实施方案要明确提出总体目标、年度目标，目标分为产业、创新、就业、可复制的机制或模式等4个方面，并将总体目标分解到年度目标中，指标应量化、可考核。

1、产业指标。包括规模、增速、地位、出口额、产业聚集区、中高端产业链、培育和孵化的企业数量（龙头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高技术企业和上市企业）和带动社会资金的投入等，以及项目实施形成的新生产线、新产品、新示范工程的数量、产值、规模、税收等。

2、创新指标。包括成果转化数、产品证书、配套设备和材料自给率、专利、标准、标志性成果和产品数、品牌、平台、企业研发中心、研发投入等。

3、就业目标。包括带动新增就业人数和重点产业就业人数等。

4、机制模式。包括通过创新体制机制形成的可复制推广的机制情况，以及金融创新模式、成果转化模式、集聚发展模式等等。

三、实施思路

**（一）创新体制机制。**

1. 建立哪些体制机制，建立由市领导挂帅、财政和海洋部门负责人为主负责的协调机制，其运作模式是什么。

2. 采取哪些有效措施，出台哪些具体的政策工具包，构建高效的政策体系，如何实现政策协同。

**（二）集成要素资源。**

1. 如何统筹资源推进企业技术创新、管理创新、商业模式创新，培育产业新的发展动能。

2. 如何打造平台、基地、产业联盟（协会）和中介机构，提升公共服务能力，提高创新能力。

**（三）加大支持力度。**

1. 如何运用贷款贴息、以奖代补、政府采购等支持方式，促进产业发展。

2. 如何综合运用股权投资、融资担保、风险补偿等方式，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，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海洋经济。

四、重点任务安排

示范城市根据产业发展需求，并参照支持类别要求提出建设任务，在产业组织上可以选择产业链协同创新和产业孵化集聚创新。

五、项目库汇总表

1．产业链协同创新类项目建议库汇总表

2. 产业孵化集聚创新类项目建议库汇总表